

您的資訊。
您的權利。
我們的責任。

此公告敘述了我們將如何使用和披露您的醫療資訊，以及您如何才能獲得此資訊。
請仔細閱讀

您的權利

論及您的健康資訊時，您擁有某些特定權利。

本節說明您的權利，及我們必須負責為您提供的部分協助。

取得您醫療記錄的電子或書面副本

- 您可以要求查看或取得您醫療記錄的電子或書面副本，以及我們擁有與您有關的其他健康資訊。請向我們諮詢詳細方法。
- 通常在您申請後 30 天內，我們會提供您的健康資訊副本或摘要。我們可能根據州法酌收合理費用。

要求我們更正您的醫療記錄

- 您可以要求我們更正您認為不正確或不完整的相關健康資訊。請向我們諮詢詳細方法。
- 我們可以「拒絕」您的要求，但我們會在 60 天內利用書面說明原因。

要求機密通訊

- 您可以要求我們以特定的方式與您聯絡 (例如，撥打住家或公司電話)，或將郵件寄到不同的地址。
- 我們將「接受」所有合理的要求。

要求我們限制使用或共用某些資訊。

- 您可以要求我們不要在治療、付款或我們的營運中使用或共用特定的健康資訊。我們不一定會同意您的要求，並且會在影響您照護的情況下予以「拒絕」。
- 如果您全額支付服務或醫療保健項目，您可以要求我們在付款或與您的醫療保險公司合作營運時，不得共用該資訊。除非法律規定我們必須共用該資訊，否則我們會「接受」您的要求。
- 您可以從提出要求起，申請回溯六年內我們已共用您健康資訊的次數、與誰共用及共用原因的詳細清單 (記錄)。

取得與我們共用資訊的人員名單。

- 除非是涉及治療、付款和醫療保健業務，以及某些特定的披露資訊 (例如應您要求所作的任何披露)，否則我們會告知您所有披露的內容。我們每年會免費提供您一份記錄，但如果您在 12 個月內要求另一份記錄，則我們將酌收合理的成本費。

取得此隱私公告的副本。

- 即使您已同意透過電子方式接收公告，您仍可隨時申請此公告的書面副本。我們很樂意為您提供書面副本。

選擇某個人作為您的代理人。

- 如果您已將醫療委託書授予某人，或某人是您的法定監護人，則此人可行使您的權利，並可為您的健康相關資訊做決定。
- 在採取任何行動前，我們將確定該人擁有此授權，並且是您的代理人。

如果覺得您的權利受到侵犯，請提出書面申訴。

- 如果您覺得您的權利受到侵犯，您可以使用第 1 頁中的資訊與我們聯絡，向我們提出申訴。
- 您可以將信件寄到 200 Independence Avenue, S.W., Washington, D.C. 20201、致電 1-877-696-6775 或瀏覽 www.hhs.gov/ocr/privacy/hipaa/complaints，向「美國衛生與公眾服務部公民權利辦事處 (U.S. Department of Health and Human Services Office for Civil Rights)」申訴。

您的選擇

針對某些特定健康資訊，告訴我們您要選擇共用的部分。

如果在以下說明的情況中，您對我們共用您資訊的方式有明確意見，請告訴我們。請告訴我們您的意見，我們將依照您的指示進行。

在這些情況中，您有權並可選擇告訴我們：

- 與您的家人、密友或負責照護您的其他人員共用資訊
- 在救災情況中共用資訊
- 在醫院名錄中加入您的資訊

如果您無法將您的偏好告訴我們 (例如您處於昏迷之中)，則我們會在確信對您最有幫助的前提下，繼續共用您的資訊。在需要減輕嚴重和迫在眉睫的健康或安全威脅時，我們也可能共用您的資訊。

在下列情況下，除非您提供我們書面權限，否則我們絕不會共用您的資訊：

- 行銷用途
- 出售您的資訊
- 分享您的心理治療筆記

在籌資情況下：

- 我們可能會在籌資活動中與您聯絡，但您可以通知我們不要再聯絡您。

我們的使用及披露情況

我們通常如何使用或共用您的健康資訊？

我們通常會以下列方式使用或共用您的健康資訊：

經營我們的組織

- 我們可能會使用您的健康資訊，並與為您進行治療的其他專業人員分享該資訊。

範例：某位治療您傷害的醫師向另一名醫師詢問您整體的健康情況。

為您治療

- 我們可能會使用及分享您的健康資訊來執行業務、改善您的照護，並在需要時與您聯絡。

範例：我們使用您的相關健康資訊來管理您的治療與服務。

我們還能如何使用或共用您的健康資訊？ 我們允許或需要以其他方式共用您的資訊 – 通常是為了公眾利益，如公共衛生與研究。基於這些目的而共用您的資訊之前，我們必須符合多條法律規定。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
www.hhs.gov/ocr/privacy/hipaa/understanding/comumers/index.html。

公共衛生與安全問題協助

- 我們可能針對某些特殊情況共用您的健康相關資訊，例如：
 - 預防疾病
 - 協助產品召回
 - 通報藥物的負面反應
 - 通報疑似的虐待、忽視或家庭暴力
 - 預防或減輕對任何人的健康或安全所造成的嚴重威脅

進行研究

- 我們可使用及共用您的健康資訊以行研究之目的。

對器官和組織捐贈請求的回應

- 我們可能會與器官捐贈組織共用您的健康相關資訊。

遵守法律

- 如果州或聯邦法律有相關規定，想要了解我們是否遵守聯邦隱私法時，我們將與「衛生與公眾服務部 (Department of Health and Human Services)」共用您的資訊。

與驗屍官和喪葬承辦人合作

- 當個人死亡時，我們可能會與法醫、驗屍官或喪葬承辦人分享健康資訊。

處理工傷賠償、執法及其他政府機構要求

- 我們可在下列情況分享您的健康相關資訊：
 - 工傷賠償索賠
 - 因應執法目的或執法人員要求。
 - 配合衛生監管機構所依法授權的活動。
 - 配合政府職能所需，例如國防、國家安全和總統維安服務。

對訴訟和法律行動的回應

- 我們可共用您的相關健康資訊以回應法院或行政命令，或回應傳票之需求。

以下是唯有在經過您的授權或法官裁定下，我們才能披露的部分健康資訊：

HIV 狀態/檢驗結果 (每次都必須取得您的書面授權)	社工人員交流
同意墮胎	家庭暴力受害者的諮詢服務
性傳染疾病	性侵犯受害者心理諮詢
基因檢驗結果	酒精與藥物濫用記錄
與心理健康醫療提供者 (心理學家、精神科醫生、心理健康專業護士、合格的心理健康諮詢師、婚姻家庭、復健和教育心理學家、家庭理療師) 的溝通	

我們會保留您資訊多久？

我們會以書面、電子或照片的形式記錄健康資訊，並在出院或最終治療後保留二十 (20) 年。放射底片和掃描、其他影像記錄、EEEE/EKG 追蹤；胎兒監測帶及原始的心理測試資料不需要保留這麼長的時間，並可能在服務日期後五 (5) 年銷毀。

我們的責任

- 我們必須遵守法律，維持您受保護之健康資訊的隱私及安全。
- 在發生違反規則而可能危害您資訊的隱私或安全時，我們將及時通知您。
- 我們必須遵守此公告中說明的責任和隱私規則，並為您提供一份副本。
- 除非您以書面授權我們，否則我們不會與此處未提及的任何人使用或共用您的資訊。即使您告知我們可以這麼做，您仍可隨時改變心意。如果您改變心意，請以書面通知我們。

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www.hhs.gov/ocr/privacy/hipaa/understanding/consumers/noticepp.html。

此公告條款的變更

我們可變更此公告的條款，這些變更將適用於我們擁有並與您相關的所有資訊。您可到我們的辦事處或網站取得新公告。

此公告的生效日期為 2013 年 9 月 23 日。

此隱私規則公告適用於下列組織。

- 有權在您的醫院圖表中輸入資訊之任何醫療保健專業人員
- 「BMC 醫療及牙科團隊 (BMC Medical And Dental Staff)」會員的任何醫療保健提供者
- 所有 BMC 工作人員，包括員工、工作人員、志工及醫院的其他人員

Boston Medical Center 與 Boston HealthNet 的下列健康中心將共用健康資訊，以參與整合式醫療保健系統及眾多聯合活動，例如服務品質審查：

Codman Square Health Center
The Dimock Center
Dorchester House Multi-Service Center
East Boston Neighborhood Health Center
Geiger-Gibson Community Health Center
Greater Roslindale Medical and Dental Center
Harvard Street Neighborhood Health Center
Health Care for the Homeless

Manet Community Health Center
Mattapan Community Health Center
Neponset Health Center
South Boston Community Health Center
South End Community Health Center
Upham's Corner Health Center
Whittier Street Neighborhood Health Center

請撥打 617-414-8100 聯絡隱私官；TTY: 800-439-2370 (適用於聽力障礙者)
privacyofficer@bmc.org
www.bmc.org